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陳筱妮
電話：7112175#36
電子信箱：n08411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心鄉埔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092044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競賽規程（電子檔1個）(376470000A_1140092044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3學年度教育盃自由車錦標賽競賽路線調整一案，請詳閱相關競賽規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村國中114年3月10日村中學字第1140000966號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工務處

